

**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**  
**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**  
**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**

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拟将《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，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认真查阅相关材料，经研究讨论，发表认可意见如下：

1. 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，同时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，有利于保证公司生产运营稳定和持续发展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2.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平等互利的市场交易原则，定价公平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。

3.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，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，公司关联董事应按规定予以回避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》之签署页）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

黄国良

刘志迎

裴仁彦

2023年 3月 27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》之签署页）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\_\_\_\_\_  
黄国良

  
\_\_\_\_\_  
刘志迎

\_\_\_\_\_  
裴仁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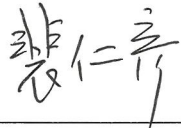
2023年 3月 27日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》之签署页)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\_\_\_\_\_  
黄国良

\_\_\_\_\_  
刘志迎

  
\_\_\_\_\_  
裴仁彦

2023年 3月 27日